



老人走失,一夜未归,赵晓亮热心相助,帮家属找到老人

出租车司机以实际行动擦亮城市窗口

本报讯 记者冯梦琪 通讯员李强 刘龙彪报道 6月10日,走失老人家属张师傅将两面锦旗送到了我市平安出租车公司负责人和该公司晋CD11151的出租车司机赵晓亮手中,感谢他们帮助其找回老人。

6月4日深夜,赵晓亮将乘客送至一矿黄石板后,驾车来到了蒙北

一区附近的拉面馆。这时,一位老人招手打车。上车后,老人表示要去赛鱼。来到目的地,老人又说要回蒙北一区。这个时候,赵晓亮有些疑惑,但还是按照老人的意愿,将其送回到蒙北一区,并在一处公厕附近停了车。

但老人并没有要下车的意思,还说自己的手机没电了,身上也没带

现金,希望司机师傅能和自己到家里取一下车费。赵晓亮心想,出门在外,谁还没有个困难的时候。他叮嘱老人说不用付钱了,赶快回家,注意安全。

正在这时,从公厕附近走出一位市民,赵晓亮专门向其询问,是否认识下车的老人。得知其认识老人,并确定老人确实在此居住的消息后,赵晓亮才放心地驾车离开。

第二天,赵晓亮翻看微信朋友圈时,一条寻人启事引起了他的关注,昨晚在蒙北一区下车的老人竟然走失了,家人正在紧急寻找当中。赵晓亮马上按照寻人启事上提供的蓝天救援队的电话打了过去,将昨晚发生的情况详细进行了说明。

正是在赵晓亮的帮助下,走失老人很快被找到。老人的家属本打

算掏钱以表达谢意,但被赵晓亮婉言拒绝。打听到赵晓亮所属的出租车公司后,老人家属张师傅特意赶制了两面锦旗。

平安出租车公司经理李胜利说:“助人为乐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出租车是城市的窗口,我们的出租车司机以自己的实际行动为城市擦亮窗口,传递社会正能量。”



近日,城区上站街道小阳泉南社区为满足辖区商户不同需求,及时上门服务、现场办公,打通办照服务“最后一米”,让群众“少跑腿”,服务“多跑路”。晋向华摄

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引导干部群众,将廉洁文化渗透到各个领域和层面

上站街道开展清廉社区宣传月活动

本报讯 记者薄红贞报道 日前,城区上站街道将清廉社区建设与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专项行动相结合,组织开展以“弘扬廉洁文化,创建清廉社区”为主题的清廉社区宣传月活动。

上站街道党工委把全面加强清廉建设摆到突出位置,坚定扛起主体责任,通过研究部署、实地调研等方式,为推动清廉社区建设理清思路、摸清底数、压实责任。所辖10个社区立足各自实际,

主动自加压力,通过举办高质量、高参与度的清廉建设文化活动,打造清廉文化品牌,形成各具特色的清廉社区建设工作局面。金三角社区举办“以清廉文化涵养风清气正政治生态”主题讲座,晋东一社区举办“翰墨书正气,妙笔颂清风”书法活动,观象台社区举办“少年家风说”倡议活动,德胜街社区举办清廉文化进校园活动,小阳泉南社区与党员家庭签订“廉洁家庭承诺书”,这些活动

将清廉文化融入群众日常生活中,让居民在潜移默化中接受廉政文化熏陶,形成学廉崇廉尚廉的良好氛围。

与此同时,上站街道还将持续开展一系列清廉建设活动,通过培树先进典型、建立一批清廉文化宣传“微阵地”、开展“清风送廉”系列活动,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引导干部群众,将廉洁文化渗透到各个领域和层面,让居民群众能够时时处处感受到身边的“廉味”。

平潭街(阳泉十一中)公交站临时取消

本报讯 记者冯梦琪 通讯员管文治报道 近日,阳泉公交公司发布通告,决定临时取消平潭街(阳泉十一中)公交站。

由于我市北大街阳泉十一中路段雨污分流工程施工,平潭街(阳泉十一中)公交站(北面)被围板隔离,途经该站点的所有公交车辆无法停靠上下乘客。为此,阳泉公交公司决定临时取消平潭街(阳泉十一中)公交站,施工完毕后恢复停靠。

阳泉公交公司提醒广大乘客,平潭街(阳泉十一中)公交站临时取消后,大家可以在华阳集团或马家坪公交站上下车,同时,希望对于临时取消站点给大家带来的不便给予谅解。另外,此次调整是因为施工进行的调整,只涉及上行的平潭街(阳泉十一中)公交站,不涉及下行的公交站点,所有公交车在下行的平潭街(阳泉十一中)公交站都可正常停靠上下乘客。

不落一户 不漏一人

公园路31号楼16户居民搬离危房

本报讯 记者王鹏 通讯员刘阳报道 近日,在油娄沟社区工作人员的积极协调下,城区公园路31号楼16户居民与产权单位签订了《直管公房危房临时搬迁协议》,全部搬离了危房。

公园路31号楼是老旧住宅楼,因年久失修,被相关部门鉴定为D级危房。进入雨季以来,为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油娄沟社区党委积极协调并督促产权单位

市直管公房管理处对楼内居民进行安置。

经过协调,市直管公房管理处工作人员与31号楼居民签订《直管公房危房临时搬迁协议》,按照“应转尽转、能转快转”的原则,做到不落一户、不漏一人。31号楼16户居民现已全部搬迁,市直管公房管理处将尽快对住户进行安置。油娄沟社区工作人员也将对搬迁事宜跟进,确保居民满意。

本报法律顾问:山西新东律师事务所

联系方式:0353—2033008

配合防控 人人有责

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及时就医,并主动向社区报告
发现抗原自测阳性,主动向社区报告

中宣部宣教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宣传司 指导
中国健康教育中心 制作

